证券代码：003016　　证券简称：欣贺股份　　公告编号：2025-052

# 欣贺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欣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2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为进一步完善管理架构与团队，促进公司管理运营更好开展，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经公司总经理孙柏豪先生提名，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并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董事会同意聘任陈国汉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陈国汉先生的简历详见附件。

截至目前，陈国汉先生通过厦门欣嘉骏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47.41万股。陈国汉先生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与工作能力。本次财务总监的任职资格和聘任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要求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特此公告。

欣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9日

附件：

陈国汉先生简历

陈国汉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EMBA硕士，正高级会计师，福建省优秀党务工作者，厦门市非公党建领军人才。曾先后任职于厦门海燕实业有限公司、厦门象屿太平综合物流有限公司、厦门速传物流发展有限公司、中悦（厦门）服饰有限公司，均从事财务工作。自2009年1月进入公司工作至今，曾多年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具备丰富的财务管理工作经历。现任厦门市湖里区人大代表，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截至目前，陈国汉先生通过厦门欣嘉骏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47.41万股，持股比例0.11%。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不存在因违反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或者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受查处的情况，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003016　　证券简称：欣贺股份　　公告编号：2025-053

# 欣贺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注销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欣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27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基于未来总体战略发展规划，为进一步整合资源、优化内部管理结构，公司拟注销全资子公司欣贺（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欣贺香港”）、欣贺（澳门）服饰一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欣贺澳门”），并申请授权公司管理层或其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办理本次注销相关事宜。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注销全资子公司事项在董事会决策权限范围之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同时本次注销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具体情况如下：

一、注销全资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一）欣贺香港

1、公司名称：欣贺（香港）有限公司

2、注册编号：1759770

3、类型：私人公司

4、注册地址：香港上环苏杭街41-47号苏杭商业大厦1楼

5、注册资本：1万港元

6、董事：卓建荣

7、成立日期：2012年6月14日

8、经营范围：未限定

9、股权结构：公司持有欣贺香港100%股权

10、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人民币）

| 项目 | 2025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
|---|---|---|
| 总资产 | 12,762,544.65 | 12,580,698.83 |
| 净资产 | 12,762,544.65 | 12,580,698.83 |
| 项目 | 2025年1-6月（未经审计） | 2024年1-12月（经审计） |
| 营业收入 | 0 | 0 |
| 净利润 | 377,140.85 | 452,013.45 |

（二）欣贺澳门

1、公司名称：欣贺（澳门）服饰一人有限公司

2、商业登记证编号：40784SO

3、类型：法人商业企业主

4、注册地址：澳门氹仔望德圣母湾大马路澳门威尼斯人度假村酒店大运河购物中心3楼2615铺

5、注册资本：80万元澳门币

6、行政管理机关成员：卓建荣

7、成立日期：2011年10月26日

8、经营范围：销售服装、鞋袜、帽子、手套、箱包、皮草皮革、饰品、眼镜、针织品及钩织品

9、股权结构：公司持有欣贺澳门100%股权

10、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人民币）

| 项目 | 2025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
|---|---|---|
| 总资产 | 8,419,970.88 | 8,674,593.63 |
| 净资产 | 8,407,648.50 | 8,417,728.60 |
| 项目 | 2025年1-6月（未经审计） | 2024年1-12月（经审计） |
| 营业收入 | 0 | 830,966.77 |
| 净利润 | 119,305.21 | -4,262,433.64 |

二、注销全资子公司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注销全资子公司事项符合公司战略布局和业务发展需要，有利于公司内部资源优化，提高运营效率。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范围将相应发生变化，但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特此公告。

欣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003016　　证券简称：欣贺股份　　公告编号：2025-054

# 欣贺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购买董高责任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欣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2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了《关于购买董高责任险的议案》，为进一步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降低公司运营风险，保障公司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权益，促进相关责任人员充分行使权利、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利益，保障公司及投资者权益，公司拟为公司及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以下简称“董高责任险”）。作为利益相关方，公司全体董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该议案将直接提交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董高责任险具体方案

1、投保人：欣贺股份有限公司

2、被保险人：公司及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具体以与保险公司协商确定的范围为准）

3、赔偿限额：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具体以与保险公司协商确定的数额为准）

4、保费：不超过人民币20万元/年（具体以与保险公司协商确定的数额为准）

5、保险期限：12个月/每期（后续每年可续保或重新投保）

二、授权事项

为提高决策效率，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及其授权人员办理董高责任险投保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保险公司；确定赔偿限额、保险费及其他保险条款；选择及聘任保险经纪公司或其他中介机构；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及处理与投保相关的其他事项等），以及在今后董高责任险保险合同期满时或之前办理与续保或者重新投保等相关事宜，续保或者重新投保在上述保险方案范围内无需另行审议。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欣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003016　　证券简称：欣贺股份　　公告编号：2025-055

# 欣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欣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2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定于2025年9月15日召开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将本次会议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会议届次：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5年9月15日（星期一）下午16:00；

（2）网络投票时间：2025年9月15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9月15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9月15日9:15-15:00。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或网络方式中的一种进行投票，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5年9月8日（星期一）

7、出席对象：

（1）截止股权登记日2025年9月8日（星期一）下午15:00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及参加表决，因故不能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书面授权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福建省厦门市湖里区岐山路392号3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提案：

| 提案编码 | 提案名称 | 备注 |
|---|---|---|
| | |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
| 100 |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 |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1.00 |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 √ |
| 2.00 | 《关于修订、新订公司相关治理制度的议案》 |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11) |
| 2.01 | 《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 | √ |
| 2.02 | 《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 | √ |
| 2.03 | 《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 √ |
| 2.04 | 《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 √ |
| 2.05 | 《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 √ |
| 2.06 | 《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 √ |
| 2.07 | 《修订＜非日常经营交易事项决策制度＞》 | √ |
| 2.08 | 《修订＜规范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的管理制度＞》 | √ |
| 2.09 | 《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 √ |
| 2.10 | 《修订＜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 | √ |
| 2.11 | 《修订＜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 | √ |
| 3.00 | 《关于购买董高责任险的议案》 | √ |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_____

委托人股东账号：_____

委托人持股数量：_____

受托人（签名或盖章）：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1、本委托书的有效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方式自制均有效。

证券代码：003016　　证券简称：欣贺股份　　公告编号：2025-057

# 欣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计提
# 2025年半年度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欣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为了更加真实、准确、客观地反映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截至2025年06月30日的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检查和减值测试，并对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存在减值迹象的相关资产计提减值准备，计提金额合计6,284.79万元。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公司对截至2025年6月30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和减值测试，2025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范围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存货，合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6,284.79万元，具体明细见下表：

单位：人民币元

| 类型 | 项目 | 本报告期计提及转回金额（转回金额以负数表示） |
|---|---|---|
| 信用减值损失 | 其中：应收账款减值损失 | -1,352,108.92 |
| | 其他应收款减值损失 | -43,125.40 |
| 资产减值损失 | 其中：存货跌价准备 | 64,243,162.67 |
| 合计 | | 62,847,928.35 |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说明

1、信用减值损失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①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12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12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及应收款项融资，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A.应收款项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及应收款项融资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及应收款项融资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及应收款项融资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组合1　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2　银行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1　应收货款

应收账款组合2　应收关联方客户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1　应收利息

其他应收款组合2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组合3　商场保证金

其他应收款组合4　商场往来款

其他应收款组合5　应收其他款项

其他应收款组合6　应收关联方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1　应收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款项融资，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B.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③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与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概率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A.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B.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C.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D.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E.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F.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是否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G.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H.合同付款是否发生逾期超过（含）30日。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30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公司无需付出过多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虽然超过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30天，但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以来并未显著增加。

④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⑤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⑥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2、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①产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按照行业特点和产品销售策略、销售价格等实际销售情况，确定期末各库龄段货品预估跌价比例，并以此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产成品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具体计提比例如下：

| 期末产成品库龄 | 计提比例% |
|---|---|
| 1年以下 | — |
| 1-2年 | 5.00 |
| 2-3年 | 50.00 |
| 3年以上 | 100.00 |

②原材料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的原材料分为主料、辅料及共用布料。

本公司根据历年生产情况及各季主料的实际结存的历史数据，确定各年份过季主料在会计截止日不再用于生产的概率，作为对各年份过季主料按季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比例的依据。对于过季主料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具体计提比例如下：

| 季节/年份(T注) | T+0年 | | T+1年 | | T+2年 | | T+3年 | |
|---|---|---|---|---|---|---|---|---|
| | 6月末 | 12月末 | 6月末 | 12月末 | 6月末 | 12月末 | 6月末 | 12月末 |
| 主料(皮料/布料) | — | 20% | 30% | 50% | 80% | 100% | 100% | 100% |

注：T代表购进原材料用于生产货品款式的年份。

本公司的辅料及共用布料的使用不受服饰等产品过季的影响，因此不按上述比例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按照账面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③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相关规定，遵循谨慎性、合理性原则，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能够更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6,284.79万元将减少公司2025年半年度合并报表利润总额6,284.79万元，减少2025年06月30日合并报表股东权益的金额为6,284.79万元（前述数据未经审计）。

四、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合理性说明

公司2025年半年度计提减值准备共计6,284.79万元是根据相关资产的实际情况并经资产减值测试后基于谨慎性原则而作出的，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符合公司资产实际情况，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依据和理由充分。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公司财务报表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截至2025年06月30日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使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具有合理性。

特此公告。

欣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003016　　证券简称：欣贺股份　　公告编号：2025-049

# 欣贺股份有限公司
# 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 股票简称 | 欣贺股份 | 股票代码 | 003016 |
|---|---|---|---|
| 股票上市交易所 | 深圳证券交易所 | | |
|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 无 | | |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 董事会秘书 | 证券事务代表 | |
| 姓名 | 朱晓峰 | 林培治 | |
| 办公地址 | 厦门市湖里区岐山路392号 | 厦门市湖里区岐山路392号 | |
| 电话 | 0592-3107822 | 0592-3107822 | |
| 电子信箱 | xinhee_ir@xinhee.cn | xinhee_ir@xinhee.cn | |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 | 本报告期 | 上年同期 |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
| 营业收入（元） | 706,848,346.58 | 701,358,686.31 | 0.78%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 14,697,919.48 | 4,667,152.20 | 214.92%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 4,876,393.36 | 1,476,918.44 | 230.17%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134,822,996.76 | 26,284,724.32 | 412.93%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0351 | 0.0112 | 213.39%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0351 | 0.0112 | 213.39%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0.55% | 0.17% | 0.38% |
| | 本报告期末 | 上年度末 |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
| 总资产（元） | 3,428,002,447.53 | 3,453,405,686.14 | -0.74%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 2,682,624,181.34 | 2,656,045,309.72 | 1.00% |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 | 15,992 |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 | 0 | |
|---|---|---|---|---|---|---|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 | | | | | |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 |
| | | | | | 股份状态 | 数量 |
| 欣贺国际有限公司 | 境外法人 | 63.64% | 272,716,480.00 | 0.00 | 不适用 | 0 |
| 孙柏豪 | 境外自然人 | 2.86% | 12,241,693.00 | 9,181,270.00 | 不适用 | 0 |
| 陈丽玲 | 境内自然人 | 2.07% | 8,876,787.00 | 0.00 | 不适用 | 0 |
| 厦门欣贺投权投资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1.12% | 4,800,000.00 | 0.00 | 不适用 | 0 |
| 厦门欣嘉骏投资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0.94% | 4,029,760.00 | 0.00 | 不适用 | 0 |
| 巨富发展有限公司 | 境外法人 | 0.83% | 3,555,520.00 | 0.00 | 不适用 | 0 |
| 林可坚 | 境内自然人 | 0.69% | 2,942,800.00 | 0.00 | 不适用 | 0 |
| Purple Forest Limited | 境外法人 | 0.68% | 2,932,760.00 | 0.00 | 不适用 | 0 |
| 欣贺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 | 其他 | 0.47% | 2,000,000.00 | 0.00 | 不适用 | 0 |
| 鸿业亚洲有限公司 | 境外法人 | 0.40% | 1,733,360.00 | 0.00 | 不适用 | 0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欣贺国际有限公司系本公司控股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孙氏家族成员，其体为孙瑞鸿先生、孙孟慧女士、卓建荣先生、孙马宝玉女士和孙柏豪先生，其中孙马宝玉女士与孙瑞鸿先生、孙孟慧女士系母子（女）关系，孙孟慧女士和卓建荣先生系夫妻关系，孙瑞鸿先生与孙柏豪先生系父子关系，孙马宝玉女士与孙柏豪先生系祖孙关系，孙孟慧女士与孙柏豪先生系姑侄关系。截至报告期末，孙氏家族成员通过欣贺国际有限公司、厦门欣贺投权投资有限公司、巨富发展有限公司合计控制公司65.59%的股份，卓建荣先生直接持有公司0.14%的股份，孙柏豪先生直接持有公司2.86%的股份，孙氏家族成员合计控制公司68.59%的股份。<br>孙氏家族成员于2013年9月19日签订了《一致行动协议》，为公司实际控制人。2024年3月20日，实际控制人孙氏家族成员共同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之补充协议》，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由孙瑞鸿先生、孙孟慧女士、卓建荣先生和孙马宝玉女士，增加为孙瑞鸿先生、孙孟慧女士、卓建荣先生、孙马宝玉女士和孙柏豪先生。<br>除此之外，本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 | | | | |
|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 不适用 | | | | | |
| 前10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 |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的普通股数量为800万股，持股比例为1.87%，不纳入前10名股东统计。 | | | | | |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2025年1月24日，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为支持欣贺股份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维护欣贺股份及其全体股东权益，增强投资者信心，公司控股股东欣贺国际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厦门欣贺投权投资有限公司、巨富发展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孙氏家族成员之卓建荣先生和孙柏豪先生自愿承诺，自承诺出具之日起12个月内（即2025年1月24日至2026年1月24日）不以任何方式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在上述承诺期间内，如因公司派送股票红利、公积金转增股本等权益分派而增加的股份，承诺主体亦遵守上述不减持的承诺。若违反上述承诺减持股份，股份减持实际所获得收益（如有）归公司所有。

2、2025年5月21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成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根据公司经营规划和主营业务持续发展的需要，为更好地在当地开展经营活动、满足区域门店经营需求，公司以自有资金投资2,000万元于上海市设立全资子公司上海欣贺杰鸿贸易有限公司。上述事项已于2025年6月6日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并取得《营业执照》。

3、2025年6月18日，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非交易过户完成，公司开立的“欣贺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200.00万股公司股票已于2025年6月18日非交易过户至“欣贺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过户价格为3.16元/股，过户股份数量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0.47%。

4、2025年7月2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议案》。2025年7月18日，公司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议案，为提高公司长期投资价值，提升每股收益水平，进一步增强投资者信心，同意将存放于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800.00万股回购股份的用途由“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变更为“用于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并按规定办理股份注销、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手续。截至本报告披露日，上述变更登记手续办理中。

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载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证券代码：003016　　证券简称：欣贺股份　　公告编号：2025-048

# 欣贺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欣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5年8月27日下午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8月15日通过专人、电子邮件或传真的形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表决的董事9人；公司监事和高管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孙柏豪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全体与会董事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编制符合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经营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为：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同时刊载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存放、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管理和存放募集资金的情形。

表决结果为：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3、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变化，结合公司自身实际情况，公司将不再设置监事会，监事会的职权由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监事会议事规则》相应废止，公司各项制度中涉及监事会、监事的规定不再适用，公司拟对《公司章程》中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表决结果为：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2/3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公告》；《公司章程》全文刊载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4、逐项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新订公司相关治理制度的议案》

为全面贯彻最新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机制，提升治理水平，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变化，公司全面梳理相关治理制度，通过对照自查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和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同步修订、新订相关治理制度共计25项。公司董事对本议案的子议案逐项表决结果如下：

| 子议案序号 | 子议案名称 | 表决结果 | | |
|---|---|---|---|---|
| |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4.1 | 《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 | 9 | 0 | 0 |
| 4.2 | 《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 | 9 | 0 | 0 |
| 4.3 | 《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 9 | 0 | 0 |
| 4.4 | 《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 9 | 0 | 0 |
| 4.5 | 《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 9 | 0 | 0 |
| 4.6 | 《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 9 | 0 | 0 |
| 4.7 | 《修订＜非日常经营交易事项决策制度＞》 | 9 | 0 | 0 |
| 4.8 | 《修订＜规范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的管理制度＞》 | 9 | 0 | 0 |
| 4.9 | 《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 9 | 0 | 0 |
| 4.10 | 《修订＜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 | 9 | 0 | 0 |
| 4.11 | 《修订＜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 | 9 | 0 | 0 |
| 4.12 | 《修订＜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 | 9 | 0 | 0 |
| 4.13 | 《修订＜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 | 9 | 0 | 0 |
| 4.14 | 《修订＜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 | 9 | 0 | 0 |
|